

印尼华侨的灾难

华侨救国联合总会秘书处编印

(一)

1959

印

蘇州工業學院圖書館
華藏書章

僑的災難

華僑救國聯合總會秘書處編印
中華民國四十八年二月出版

印尼華僑的災難

目錄

一、引言	(一)
二、印尼政府的愚行	(二)
三、印尼華僑的災難	(六)
四、同情和正義的呼聲	(九)
五、政府救助的一般	(一〇)

附錄

甲、印尼政府迫害華僑的事實

一、禁止華文報紙出版的法令	
(一) 印尼陸軍參謀長納蘇賢中將於四月十七日頒佈禁止華文報紙書刊出版的法令條例摘要	(一六)

(二) 五月廿三日的修正手令摘錄

(二六)

二、取締華僑團體登記「右派」華僑的法令

(一) 耶加達軍事當局禁止中國國民黨及其同性質之社團活動並登記其成員的法例

(二七)

(二) 耶加達主持調查工作的軍官桑普爾諾上尉關於「右派」華僑之解釋對親共的「新報」記者的談話

(二八)

(三) 禁止華僑組織的法令

(二八)

印尼陸軍參謀長納蘇賢中將於十月二日公佈一九五八年第二號關於禁止與印尼無外交關係之外國僑民設立及(或)爲他們而成立的各種組織的法令全文

(四) 接管華僑企業的法令

(二九)

印尼中央戰時掌權者於十月十六日發佈接管與印尼無邦交的華人企業之決定書全文

(五) 封閉華僑學校的決定書

(三一)

印尼中央戰時掌權者於十月十六日公佈接管與印尼無邦交之華僑學校決定書全文

(六) 被拘捕華僑及被封閉華僑團體、學校的一部份名單

(三四)

① 被拘禁荒島華僑名單

② 耶加達軍事當局於九月十八日宣佈封閉第一批五十二個僑團名單

③ 印尼西爪哇地區被封閉五十僑團僑校名單

④ 印尼蘇北蘇東被封閉廿六僑校名單

乙、印尼華僑悲憤沉痛的呼籲

- 一、印尼華僑聽衆由耶加達致中國廣播公司函……………(三〇)
- 二、印尼僑生給臺港正義青年的一封信……………(三二)
- 三、印尼回國的僑生君先的控訴……………(三三)
- 四、被迫回國的前巨港南華中學校長鍾煥新的傾訴……………(三五)
- 五、棉蘭蘇東中學的最後一課……………(三八)
- 六、印尼僑胞致華僑救國聯合總會的一封信……………(四一)

丙、各方反應

國內

一、民意機關

- (一) 立法院提案及決議……………(四二)
- (二) 監察院提案及決議……………(四三)

二、社團

四

- (一) 華僑救國聯合總會對印尼迫害華僑的聲明……………(四四)
- (二) 華僑救國聯合總會第一屆理事會第二次全體會議通過促
印尼政府停止迫害華僑暴行議案……………(四六)
- (三) 亞盟中國總會對印尼迫害華僑的聲明……………(四九)
- (四) 亞盟中國總會致亞盟會員單位及國際反共團體函……………(五〇)
- (五) 中華民國全國性卅四人民團體聯合宣言……………(五二)
- (六) 中華民國全國性卅四人民團體致聯合國書……………(五四)

三、報界

- (一) 臺北中央日報社論：有效救助印尼僑胞……………(五五)
- (二) 臺北聯合報社論：我們應對印尼排華採取行動……………(五七)
- (三) 臺北新生報社論：警告印尼政府的強盜行為……………(五九)
- (四) 臺北民族晚報社論：印尼華僑的災難及其解救的途徑……………(六〇)
- (五) 臺北大華晚報評論：急救印尼僑胞……………(六二)

國外

一、僑團

- (一)菲律賓十個華僑團體促聯合國主持公道……………(六三)
- (二)菲律賓華商總會致聯合國電……………(六四)
- (三)旅韓華僑反共救國聯合會呼籲自由世界注意印尼政府虐待華僑……………(六四)
- (四)紐西蘭僑團請政府對印尼強硬交涉電……………(六五)
- (五)澳洲九大僑團聯電蘇加諾保障華僑安全並請求中華民國政府向聯合國提出控訴……………(六五)
- (六)澳門自由工團總會等九十僑團僑校聯電蘇加諾保障華僑安全電……………(六六)

二、報界

- (一)菲律賓新聞日報時評：援助印尼僑胞……………(六六)
- (二)緬仰光自由日報社論：印尼政府一再迫害華僑……………(六七)
- (三)越南堤岸遠東日報社論：印尼壓迫華僑的後果……………(六九)
- (四)柬埔寨金邊環球日報社論：望印尼當局善待華僑……………(七〇)
- (五)韓國漢城韓華日報社論：「一點認識」……………(七一)
- (六)美國舊金山少年中國晨報社論：設法阻止印尼迫害華僑……………(七二)
- (七)美國紐約美洲日報社論：控訴印尼迫害華僑之暴行……………(七四)
- (八)帝汶僑聲報每週論壇：支援印尼華僑……………(七五)

- (九) 香港華僑日報社論：為虐待華僑事件忠告印尼政府……………(七六)
- (十) 香港星島日報社論：應速向聯合國控印尼政府迫害華僑……………(七八)
- (十一) 香港工商日報專論：印尼獨立精神何處去了？……………(七九)
- (十二) 香港時報社評：論毛共對印尼華僑的陰謀……………(八二)
- (十三) 緬甸自由日報：緬甸民主黨領袖德欽巴威先生
指摘印尼聲明……………(八四)
- (十四) 印尼耶加達通訊：印尼傾共前後與迫害華僑的真象……………(八六)

印尼華僑的災難

一、引言

從民國四十七年三月開始，旅居印尼的二百多萬華僑遭受了一連串的迫害，造成人爲的慘酷災難，這是印尼政府的愚行，也是印尼的悲劇。

爲數二百多萬的華僑，在長遠歷史以來，替印尼所作的貢獻，是人所週知的事實。他們希望印尼安定繁榮，正和印尼人民一樣；他們希望享受合法的自由生活，也和印尼人民一樣。自中國大陸變色後，朱毛偽政權所作的一切滅絕人性的暴行，多數華僑都有其切膚的苦痛。因此，對朱毛偽政權的痛恨和不同情共產主義，是出於內心自然的傾向。這一傾向是基於人類的自由思想，並不牴觸民主政治的法律，更沒有不利於居留地社會安全的動機。如有人認爲不利的話，那祇有朱毛偽政權而已。因爲朱毛偽政權正處心積慮，企圖全面控制華僑社會，以遂行它在當地滲透顛覆的陰謀。而華僑的反共思想，乃是它陰謀活動的最大障礙，也正是印尼民主自由的屏障。但印尼政府却以各種不合理的措施和違反聯合國人權宣言的暴行，對華僑橫施迫害，這真是自毀長城，引狼入室。今日固給華僑以災難，明日將爲印尼帶來最悲慘的命運。

印尼立國以來，向以民主國家自居，蘇加諾總統的立國五原則，更與我中華民國立國的三民主義精神相通。但這次印尼政府對華僑的迫害行動，却根本違反了民主的精神。它以戰爭狀態爲藉口，用軍事首長的命令代替法律，任意逮捕華僑，放囚荒島，不經過任何審判程序；任意封閉僑團、僑校、和華僑的銀行、工廠、商店，更任意接管並沒收華僑所經營的企業和財產，打破任何現代民主國家對待外僑的紀錄，民主自由法治的原則和聯合國憲章與人權宣言都被撕毀無餘。這不單是印尼華僑的災難，也是民主自由的災難，和人類文

明的災難。

我們搜集有關資料來編印這一小冊子，不單是要給大家知道印尼政府的愚行和印尼華僑的災難，最重要的是給人們知道全世界人士所維護的民主自由正在印尼遭受摧殘，人類的歷史和文明也正在印尼遭遇考驗。這一小冊子所蒐集的資料雖不盡完備，但無一不是真確的事實，我們只客觀的把這些資料呈獻給全世界愛好自由民主的人士，我們無需更贊一詞。我們相信看了這些資料以後，任何人會有下列的認識：如何在這悲慘的現實中，去拯救印尼華僑，拯救印尼，拯救民主自由，拯救人類文明，是全世界人士的共同責任。

二、印尼政府的愚行

印尼自獨立後即開始排外運動，但其初期的主要對象為驅逐荷蘭勢力，現排荷運動將近尾聲。近數年來逐步轉向華僑施行激烈排斥手段，其實施「外僑登記」條例的嚴厲，使華僑在行動上已受到重重的限制，原在印尼經濟領域內佔有重要地位的華僑經濟，逐步為印尼商人所取代，尤其自匪偽政權派黃匪鎮抵耶加達開設僑大使館後，更採取借刀殺人的手法，利用親共的印尼政府迫害正義華僑，將不接受匪偽驅策利用的正義華僑，向印尼政府告密，誣指為「企圖顛覆印尼政府，危害治安」份子，威脅利誘印尼官員于四十三年間先後驅逐正義僑領章勳義，朱昌東出境，迫民國四十四年四月廿二日亞非會議期間，又被周匪恩來誘迫，與匪幫簽訂了「關於双重國籍問題的條約」，按照該條約的規定，華僑只能在匪幫與印尼之間選擇其一為國籍（不能選擇中華民國國籍），若正義華僑對上述二者都不願選擇，即視為「無國籍民」，因此旅居印尼大多數正義僑胞均遭受匪偽與印尼政府的双重迫害，而四十七年三月後為尤烈，現仍在繼續演進中，茲就這一年的經過情形，分述為下列幾個階段：

(一) 第一階段：自民國四十七年三月初旬至四月底，印尼內戰爆發，印尼政府藉口中華民國同情革命

政府，並誣蔑有接濟革命軍情事，開始對華僑採取迫害行動。若干地區，在野心份子的暴動和導演下，發生群眾排華行動。

①三月廿八日印尼政府下令停止青年節活動，並取銷華僑童子軍組織及訓練。

②四月十七日印尼政府下令停止華文報刊出版。

③各地左傾報刊有計劃的對華僑加以抨擊和誣控，促成泗水等地發生群眾排華運動。

(二) 第二階段，五月初至七月底，蘇島軍事告一段落時止，印尼政府藉口整肅援助革命軍份子，對華僑採取進一步迫害行動：

①無故逮捕耶加達華僑領袖：

①五月五日逮捕中央社駐耶加達特派員及美國時代週刊記者謝善才及僑領馬樹禮等十人。(詳見附名單)

②五月七日逮捕僑領黃根源一人。

③五月十二日逮捕僑領徐琚清，徐軼群二人。

④五月十八日逮捕僑領林香串一人(七月四日保釋在家中療疾)。

⑤六月四日逮捕僑領徐梅盛一人。

⑥六月六日逮捕僑領沈梅生一人(六月十六日保釋在家軟禁)。

⑦七月中旬萬鴉佬僑領陳宇宙被拘。

⑧七月廿四日逮捕占卑僑領沈佰英一人。

①封閉僑報搜查僑團：

①五月七日封閉泗水青光日報及搜查當地僑團。

②六月六日封閉耶加達中國國民黨支部搜去文件及冊籍。

③六月十九日三寶壠軍部以征用方式沒收中國國民黨所以及僑團產業。

(三) 第三階段：同年八月初至目前，繼續有計劃的擴大對華僑迫害行動，過去各地先後陸續發生迫害行動，均由印尼政府統一指揮，造成全面恐怖狀態。

◎繼續拘捕華僑領袖：

①八月七日拘捕巨港僑領陳保良，龍鎮江，溫伯寧等三人。(九月中旬已保釋在市區軟禁)。

②八月八日將謝善才馬樹禮等十四人移禁於安魯斯荒島。

③八月十七日拘捕萬鴉佬僑領李啓賢及華僑二百餘人。

④八月十八日拘捕僑領陳興硯一人。

⑤九月十五日拘捕耶加達僑領丘漢興及彭精一等二人。

⑥九月廿六日拘捕耶加達僑領、丘公俠、溫理明、傅偉良、陳福元等四人。

⑦十月十三日拘捕僑領張沾恩、方希亮等二人。

⑧十月廿三日拘捕僑領顏呈植、楊偉堅、朱恕等三人。

⑨十一月十四日拘捕僑領鄧廣希一人。

⑩十一月十九日拘捕僑校教員郭品照、徐炳坤、鍾文祺等三人。

⑪十一月廿三日拘捕僑胞溫盛通一人。

⑫十一月廿八日拘捕僑胞李德生一人。

⑬十二月廿日拘捕僑校教員羅子肩一人。

⑭十二月間拘捕僑胞楊帝霖、蔡友梅等二人。

⑮四十八年元月六日拘捕僑領張祝三一人。

（二）全面迫害僑社：

①八月六日宣佈對赴臺灣升學僑生，不發給回印尼簽證，對赴大陸的僑生則准許返印尼。

②八月廿五日耶加達衛戍司令達姆絲爾宣佈取締耶加達中國國民黨組織和活動，耶加達支部及所屬組織均應解散，限令黨部負責人將黨員姓名、住址、職業及黨部財產開列清冊向該部報告及登記，與中國國民黨有相同傾向之團體或人士，或從前曾經一度是中國國民黨份子者均包括在內。

③九月十八日耶加達軍事當局宣布：封閉同情中華民國之耶加達華僑團體、報社、學校、戲院及商號共五十二單位，命令自一九五〇年以來曾為中國國民黨黨員者均應向該部報到，及自一九五〇年以後，曾到臺灣觀光者亦應向該部報到。

④九月十八日印尼移民廳宣佈：停止發給與印尼無邦交之華僑（按：指反共非共之僑胞）離境護照，其已自動離境者，不准返回印尼。

⑤九月十九日耶加達衛戍司令達姆絲爾宣佈：對無國籍者護照或其他旅行證件者。暫時停發出境及入境許可證，但對打算永遠離開印尼者，將不拒發出境許可證，並宣佈此一命令自九月十日開始生效。

⑥九月廿四日印尼耶加達衛戍司令宣佈：凡與印尼無邦交之華僑企業，均將與四十六年十二月荷僑商行公司一樣為印尼政府所接收。

⑦十月二日印尼中央軍事司令部下令全國查禁與印尼無邦交國家僑民所組織之團體。

⑧十月四日陸軍參謀長由電臺發佈命令，凡與印尼無邦交之僑民其組織均不許存在，違者處罰六年監禁，理監專加刑三分之一。

⑨十月六日耶加達軍事當局公佈：印尼政府將接收與印尼無邦交之華僑學校。雅加達軍區司令達其卡稱：有幾十個華僑學校將先被關閉。然後在教育部的直接管制之下重新開辦。他並宣佈：特別監督小組將被派以監督上月「被停業」的中華民國僑民所經營的商號業務。

⑩十月十六日耶加達軍事當局宣佈成立三個管制小組，監督被接管的華僑企業，一是監督快樂世界，二是監督各影院，三是監督其他企業，每一小組委員二人均為市議會議員。

⑪十月十六日下令接管華僑所有企業及學校，翌日大批印尼官員即進入此等企業及學校。

⑫十月廿四日三寶壠各華僑團體奉令準備向當局呈報有關財產名冊。

⑬十月廿五日北蘇門答臘軍事當局接收當地華僑學校四十七所。

⑭十月廿七日萬隆五十一個團體單位被解散（十月廿三日公佈十月廿七日執行）

⑮十月卅日泗水市內華僑學校有聯合、民光、僑南、南華等四中小學被封閉。

⑯十月卅一日蘇南的鹿中華學校被接管。

⑰十一月五日萬隆查封十四個華僑團體及財產，計約有六萬零五百二十八美元，證券及金鈔被收存國家銀行，加以沒收。

三、印尼華僑的災難

綜上十個月來印尼政府迫害華僑的經過，我們可以很明顯的看到兩點：第一是一個有步驟有計劃的行動，正在逐步擴大。第二是國際陰謀份子或從中挑撥或從旁煽動，助長此一事件的擴大，其中有人呼之欲出。我們試看印尼迫害華僑的過程：始則誣指自由中國政府援助革命軍，預作口實，而野心份子則煽動排華運動，以相呼應。繼則逮捕華僑領袖，封閉報館，搜查僑團，使僑社失去重心，造成恐怖氣氛。野心份子推波助瀾

，誇張爲幻，威脅僑胞心理，嗣又乘臺灣海峽局勢緊張，更擴大行動，採取全面迫害措施，將過去間歇性地、方性的行動，擴大其深度與幅度，並直接以反共非共華僑爲迫害對象，形成全面迫害行動，也充分暴露其幕後背景與政治陰謀。

印尼華僑在這一迫害下，自由均被剝奪，人權失所保障，人身可以隨時被拘禁，住宅可以隨時被搜查，財產可以隨時被沒收，企業可以隨時被接管，甚至生命也不知能維持至何時，更談不到言論思想的自由、集會結社的權利。每一個旅居印尼的僑胞都如待宰羔羊，命運朝不保夕。所有安份守法的團體、學校、商店乃至每一個被迫害對象的個人，於「奉命」登記之後，惶惶不可終日。聽候拘捕，聽候封閉與接管，度着憂愁慘痛的日子，他們的悲慘和災難，真爲亘古所未有。

在災難中的華僑，他們悲痛，他們憤恨，但他們並不屈服。他們知道他們所遭遇的是歷史上空前的災難，他們把希望寄託在祖國和自由世界的人士。他們在悲憤中，發出沉痛的呼籲，他們說：「我們已像失落慈母的孤兒，無依無靠，任憑印尼政府壓迫，生存的最低條件也說不上了」，他們懇切盼望自由祖國政府，國內同胞，海外各地僑胞以及全世界自由人士，採取有效的步驟，救救他們的苦難。

譬如擁有七千餘學生的印尼最大僑校棉蘭蘇東中學，於十一月四日由蘇門答臘北部外僑教育監督局轉到印尼文教部命令：「自十一月十五日起，由印尼政府接管，自即日起禁止攜帶中文書籍到學校，即日起學校亦停止講授中國文」，蘇東中學的學生於接到這一命令通知後，都以沉痛的心情上「最後一課」。當容權煥校長集合全校師生宣佈這一消息時，在場的七千多學生，不約而同的把頭低下去，泣不成聲，許多男女學生都忍不住熱淚，而離開大禮堂跑進教室放聲痛哭。他（她）們於熱淚迸流之餘，同在國父遺像前唱最後一次校歌，深信中國五千年的文化傳統將會永遠保存，不會消滅。每一個人走出校門時，不住地回顧校門上中國字「蘇東中學」。這一個沉痛激壯的場面，顯示了一群中華青年兒女遭逢黑暗時代的悲苦心情，與嚮往

自由文化的堅忍意志。

又有一位印尼華僑以秘密方式託人帶致臺北僑聯總會一封訴苦函稱：（一）今年（按係一九五八年）初、中共駐印尼大使黃鎮由大陸返印尼後，即着手與印尼政府勾結，進行消滅反共華僑勢力，先逮捕在耶加達有力主持人。計被逮捕者爲丘元榮等十九人（按此函係九月發出十月以後陸續被捕的不包括在內），全部均無支助印尼「叛黨」的實據，此十九人拘捕後，即被解往荒島，分禁於三棟生皮活動貨倉中，每日開放一小時，爲大便及洗澡拾柴時間，（監倉內燒飯燃料由各人自拾柴木）。洗澡皆用海水，食水至爲困難，僅每日由巴剎魚干載一小船淡水應用，白天氣候酷熱，入夜則海風猛烈，日夜之間氣候迥然不同，因此被拘的華僑常在病中渡日。家屬見面每半月一次，每次三人爲限。裡面毫無自由，何況每日蟻伏於一小棟皮貨倉中的卅餘人（包括印尼之「叛黨」人員），其苦況實不堪言狀。（二）印尼政府拘捕反共華僑領袖後，即進行調查華僑財產，並管制各大企業。凡支出一百盾以上者須呈報核准後始得動用。現各僑團之會員已奉令須全部總登記，常被票傳問話，調查私人財產，諸多刁難。已被管制的天聲報、自由報、大東銀行、快樂世界、亞弄公會，洪義順等，仍每日辦公，其他僑團則被限令全部停止。被封閉的學校改辦印尼民族學校，校長全是印尼人。

他們發出的呼籲中，並忠告印尼政府當局：你們有沒有發覺眼前所有的一切，無形中已受外國共產黨的利用？你們可曾考慮到中國四萬五千萬同胞和一千多萬華僑以及世界的自由人士會不會容許你們這樣做？你們可曾考慮到這樣做法不啻爲共產集團鋪路進而赤化印尼，影響自由世界的安全與和平？

是的，朱毛偽政權在利用印尼政府排外心理，做它火中取栗的貓腳爪。第一步消滅華僑反共非共的勢力，俟全體華僑受其控制後，第二步即進而赤化印尼，把印尼關入鐵幕。除非印尼政府甘心做俄帝的附庸，否則印尼華僑的呼籲，值得印尼政府當局作冷靜的理智考慮。

四、同情和正義的呼聲

自印尼政府開始其迫害華僑的行動後，在國內方面，首先中華民國政府先後發出嚴正表示，申明中華民族親仁善鄰的傳統與華僑安份守法的精神，暨絕無干涉印尼內政的事實，促請印尼政府注意信守聯合國憲章和人權宣言的義務，與遵行文明國家保障外僑的責任，審慎處理，予華僑以合法的保障。中華民國政府雖與印尼無邦交，但亦多方設法循有關外交途徑進行交涉。

最高民意機關立法院爲印尼對華僑橫施迫害事會召開特別會議，邀請行政當局列席報告，採取必要措施，以維護僑胞權益，並通過函請行政院採取積極對策，運用各種途徑營救被難華僑與維護僑胞權益。

監察院爲印尼政府肆行排華，使印尼二百餘萬華僑生命財產，毫無保障，提出院會通過邀請僑務委員會委員長，外交部部長到院報告本案最近措施，在另一院會中並決議請行政院函採有效措施，保護僑胞。

人民團體中，華僑救國聯合總會對印尼迫害華僑，除發表嚴正聲明外，並成立支援印尼僑胞專案小組，研商援助辦法。在十月間第一屆理事會第二次全體會議中，並通過促使印尼政府停止迫害華僑暴行案。亞盟中國總會爲印尼迫害華僑問題，發表聲明，喚起印尼當局之覺悟及國際人士之同情，並分函亞盟各會員單位及國際重要反共團體，請站在維護人權及人道立場，主持正義，並對印尼政府迫害華僑暴行，予以譴責。

全國各界於十一月十一日在臺北市中山堂舉行援助印尼僑胞座談會。對印尼迫害華僑蠻橫無理暴行，均表憤慨，除提出援助意見外，並推亞盟中國總會、中華婦女反共抗俄聯合會、華僑協會總會、中國國民外交協會、華僑救國聯合總會等十七團體，成立小組籌劃援助辦法，復由全國性人民團體卅四單位聯合發表宣言及致書聯合國，呼籲自由世界國家和人民與聯合國正視印尼迫害華僑的嚴重後果，迅採有效措施，予以制止。現亞盟中國總會等十七單位，已組成工作委員會，廣泛的推行各項援助工作。